

公共電視 111 年國際影音串流平台第二辦公室計畫

網路防火牆採購規範

壹、需求規格:

- 一. 須為獨立主機採硬體式設備(Hardware Appliance)架構，本專案防火牆數量:3 台。
- 二. 須提供高可用性以及具備擴充性架構設計，防火牆效能與硬體相關數據(網路介面等)可透過單機部署、叢集堆或以 Chassis 架構模式達成，並提供原廠技術規格文件佐證。
- 三. 整體防火牆效能須可達 21Gbps(含)以上，同時連線數須可達 800 萬個(含)以上。
- 四. 須提供 4 個(含)以上 100G QSFP28 網路介面，採用叢集方式或 Chassis 架構提供，須額外提供同廠牌 Switch module/ Network interface card(NIC)，作為介接用途，並提供原廠技術規格相容性文件佐證。
- 五. 防火牆設備須提供雙備援電源以及 1 個(含)以上 240GB 固態硬碟(SSD)。
- 六. 具備網路位址轉譯(NAT)及埠位址轉譯(PAT, Hide NAT)功能。
- 七. 可支援動態路由協定包括 OSPF, BGP, RIP, 以及 PIM-SM, PIM-DM, IGMPv2, v3, 並可設定 Policy-based route(PBR)功能。
- 八. 須提供同品牌之中央控管與報表管理軟體授權，可安裝於虛擬機並支援以 WebUI 或 Console 方式進行政策與日誌集中化管理。
- 九. 防火牆政策須可支援分層設計，便於管理及優化規則比對效率，並可針對特定規則劃分權限，指派不同管理者進行維護。
- 十. 管理平台需支援系統快照(Snapshot)功能，於災難發生時或升級過程時可快速還原管理系統設定，並支援本機備份與排程備份透過 FTP, SCP 等方式傳至異地儲存。
- 十一. 可線上查看版本更新資訊與是否有最新相關系統修補程式(Hotfix)
- 十二. 防火牆須為 Gartner 2022 網路防火牆(NFW)魔術象限中位居領導者(Leader)象限。
- 十三. 設備韌體或作業系統版本須通過 Common Criteria (安全評估共通準則)所制訂的資安產品評估及驗證規範 EAL4+ 以上的安全認證(Common Criteria EAL4+ Certification)。
- 十四. 防火牆設備不得為中國大陸品牌，亦不得為中國製造。

貳、履約期限

- 一. 立約商應於簽約日起 80 日曆天內完成交貨、安裝、測試、教育訓練並報請驗收。逾期每遲延一日，應分別按契約總價千分之一逐日計課逾期違約金，上限為契約總價百分之二十。

參、驗收

- 一. 原廠或原廠授權代理商之新品證明，如係進口貨應另附海關進口證明文件。
- 二. 提供所有軟硬體設備 1 年之立約商保固與維護之保固切結書及原廠或原廠授權代理商保固證明書。該切結書及證明書必須隨附購案中各項電腦系統軟硬體文件作為附件。
- 三. 依本平台需求及本規範規定之手冊及電子檔。

肆、保固與維護

- 一. 立約商於全案驗收合格日起保固一年。保固期間內免費負責標的物之維修、保養換件等維護工作及正常使用狀況下發生故障免費修理與更換非消耗性零組件。若標的物在保固期間內軟硬體有缺點(BUG)，立約商應負責維修或更新改善，並不得索取任何費用。
- 二. 立約商應於驗收後提供原廠或原廠授權代理商連帶保固一年切結書。

- 三. 本案自驗收合格日之次日起，立約商提供軟硬體一年 7*24 保固與維護，須於 2 小時內提供電話除錯服務，叫修後 4 小時內到府服務，如無法於 24 小時內修復完畢，立約商須無條件提供相容同等級以上之備品。
- 四. 若立約商未依上述時限排除故障，又無替代故障設備之措施時，每逾一日按契約價金總額千分之一計算逾期違約金，本平台得逕自保固保證金扣抵，並連續處罰至故障完全排除為止。
- 五. 保固期間內系統有任何異常，包含硬體損壞與軟體不正常運作，立約商需提供免費維修及更換料件服務。
- 六. 保固期內，倘本平台因業務需要，需進行設備關機、移機等工作，立約商應無條件派技術人員配合處理。
- 七. 除特別註明不同保固時間之項目外，立約商需在保固期間內提供免費負責標的物之維修、保養換件等之維護工作，及在正常操作情況下發生故障免費修理與更換零組件。若標的物在保固期間內軟硬體有缺點(BUG)，立約商應負責維修或更新改善，並不得索取任何費用。
- 八. 本案採購所有軟硬體皆須於驗收時提供原廠新品證明、軟體合法授權證明、原廠保固證明、立約商出具之 1 年之保固切結書，所提供之軟硬體不得為已停產及未來 1 年內計畫停止銷售之產品，且產品支援不得於 2026 年 12 月 31 前停止支援。
- 九. 本案所使用之所有料件、線材、接頭、附件等均應為原廠提供之形式。其所需之相關連結硬體設備、軟體授權與佈線施工料件及施工後之美觀回復工程(包含所有機房整線工程)等，皆由立約商提供。
- 十. 須提供所有安裝於主機內完整軟體功能的 License 原廠證明文件，證明為合法 License。
- 十一. 系統操作手冊廠商應不定期無償更新。

伍、配合事項：

- 一. 需無償配合本平台災難演練、主管機關或行政院之災防演習，需有人力到場。
- 二. 需無償配合本平台依 ISO 27001 之指定的第三方外部稽核或查核，進行實地或書面訪查作業，如有違反資通安全法規情事依合約條款處理，並不得續約。
- 三. 廠商應遵守行政院所頒訂之各項資訊安全規範及標準，並遵守本平台資訊安全管理及保密相關規定。此外本平台保有對廠商執行稽核的權利。
- 四. 廠商交付之軟硬體及文件，應先行檢查是否內藏惡意程式(如病毒、蠕蟲、特洛伊木馬、間諜軟體等)及隱密通道(covert channel)，並於上線前應清除正式環境之測試資料與帳號及管理資料與帳號。
- 五. 廠商提供服務，如發生資安事件時，必須通報本平台，提出緊急應變處置，並配合本平台做後續處理。
- 六. 基於法令及合約需求，本平台得要求實施定期或不定期稽查，以監督專案內各項安全管理執行情形。
- 七. 契約履約或終止後，廠商應刪除或銷毀執行服務所持有本平台之相關資料，或依本平台之指示返還之，並保留執行紀錄。
- 八. 交貨裝機地點：須配合送交至本會所指定之地點並完成安裝。

陸、教育訓練(免費提供)：

- 一. 設備安裝完成後，即可進行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必須包括系統操作與維護，並於報請驗收前完成。

二. 立約商準備教育訓練計畫，並提供合格教師在指定之時間及地點進行教育訓練課程，課程至少 4 小時以上之專業訓練，並得視使用單位需要延長及增加梯次，立約商並不得另外要求收費。師資人員及其他相關衍生性之所有費用皆由立約商自行負擔。

三. 立約商須無償提供教育訓練課程之錄影檔給予本會。

柒、其他規範事項

一. 得標廠商資格：

為確保資訊安全及得標廠商所提供的服務水準，得標廠商應符合下列條件：

1. 凡在政府機關登記合格，且不得為陸資企業(包括子公司、分公司、獨資或合夥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本案服務人員不得為陸籍人士。
2. 本案服務內容將涉及敏感資訊，得標廠商不得轉包或分包予其他經銷商執行。
3. 業務保密安全責任：
 - 3.1 得標廠商基於本案需要，所取得各種形式之資訊，包含文書、圖片、紀錄、照片、錄影及電腦處理資料等，可供聽、讀、閱覽或藉助科技得以閱讀或理解之文書或物品，應負資訊保密及確保資訊安全責任，並簽定保密協議書。
 - 3.2 得標廠商對特別以文字標示或口頭明示為機密資料者，非經本平台書面同意，不得洩漏資料予第三者，致使造成之法律責任或賠償，得標廠商應負完全責任。
 - 3.3 得標廠商對於可能接觸與本案相關資料或文件之人員，須提供保密管理機制，相關人員均須簽署保密切結書(切結書形式由得標廠商自訂)。
 - 3.4 契約終止時，得標廠商應將有關本案過程中處理之任何形式資訊，整理歸檔後退還本平台或經本平台同意後銷毀。
 - 3.5 履約期間造成保密及安全事件，得歸咎於得標廠商之責任時，得標廠商應負所有法律及賠償責任。
 - 3.6 本平台對得標廠商保留實地稽核權，以確保得標廠商於委外服務期間與合約終止時之資料安全、設備管理及其他安全維護事項已採取必要措施。
4. 得標商負責所有與本案相關設備(包含本單位現有設備)的安裝設定，並須整合現有設備為互為備援模式。如有任何費用產生，由得標廠商支付。
5. 企畫書」製作：
 - 5-1 投標廠商應依本案「招標規範」內容與規定項目備妥相關資料製作企畫書共一式 3 份，以供審核。
 - 5-2 企畫書撰寫格式：
 - A. 企畫書及其附件之書面格式宜採直式 A4 尺寸(若有 A3 尺寸請摺頁為 A4 尺寸)，橫式書寫，編妥目錄頁次並於左側裝訂成冊，儘量採雙面列印，企畫書經提出後不得退換或更換補件。
 - B. 企畫書封面標題統一為『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111 年國際影音串流平台第二辦公室計畫 - 網路防火牆」採購案』，並標示廠商名稱及加蓋廠商及負責人印章，另註明本案聯絡人姓名與電話。